

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1 年度预算

2021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1 年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1 年部门 预算表

- 一、2021 年部门收支总表
- 二、2021 年部门收入总表
- 三、2021 年部门支出总表
-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2021 年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概况

一、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主要职责

整合市环境监察支队和市环境保护局工业园区分局承担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执法权，市环境保护辐射管理站(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承担的核与辐射安全执法权，市生态环境监控和应急中心承担的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执法权；华龙区、开发区、示范区承担的环保执法权；市国土资源部门承担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执法权，对因开发土地、矿藏等造成生态破坏的执法权；市农业部门承担的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执法权；市水利部门承担的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权；市林业部门承担的对自然保护地内进行非法开矿、修路、筑坝、建设造成生态破坏的执法权，统一由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以市生态环境局名义行使。整合后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主要职责为：

(一)贯彻执行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行使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物排放、地下水污染防治；因开发土地、矿藏等造成生态破坏；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自然保护地内进行非法开矿、修路、筑坝、建设造成

生态破坏等方面的行政处罚权及与之相关的行政强制权、行政检查权。

(二) 承担濮阳市城区范围内(包括华龙区、开发区、工业园区、城乡一体示范区)的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三) 组织查处跨区域或具有全市影响的重大、复杂案件。协调、组织、指导全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四) 承担上级督办交办、举报、投诉案件的查处。

(五) 协助相关单位开展环境应急事件调查处理等工作。

(六)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

(一) 机构设置

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内设机构8个，包括：综合科、财务装备科、案件审理科、督察机动大队、一大队（华龙区大队）、二大队（开发区大队）、三大队、四大队

(二) 预算单位构成

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预算是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1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1 年收入总计 684.25 万元，支出总计 684.25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287.44 万元，增长 72%。主要原因：按照市编办批文，单位重新组建，编制增加，新增人员的工资福利、公用经费等。支出增加 287.44 万元，增长 72%。主要原因：按照市编办批文，单位重新组建，编制增加，新增人员的工资福利、公用经费等。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1 年收入合计 684.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684.25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1 年支出合计 684.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84.25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684.25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287.44 万元，增长 72%，主要原因：按照市编办批

文，单位重新组建，编制增加，新增人员的工资福利、公用经费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684.2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67万元，占7.8%；卫生健康支出12.55万元，占1.8%；节能环保支出618.03万元，占90.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84.2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24.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单位日常运转支出159.82万元**（含公用经费及运转类支出安排），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1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10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0年无增减变动。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0年增加无增减变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0年增加无增减变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0年增加无增减变动。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0年增加无增减变动。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没有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21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专项资金均按要求编制了

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8辆。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1 年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2021年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84.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上级转移支付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其他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84.2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上年结转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5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618.03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四、预备费	0.00
		二十五、其他支出	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收入总计	684.25	支出总计	684.25

2021年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 万元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684.25	684.2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77	22.7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0	30.9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5	12.55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618.03	618.03	0.00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84.2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其中:财政拨款	584.25	(二) 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纳入预算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及罚没收入	100.00	(三) 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专项收入	0.00	(四) 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0.00	(五)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00	(六)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7	53.67	0.00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2.55	12.55	0.00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618.03	618.03	0.00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三)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四) 预备费	0.00	0.00	0.00
		(二十五)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收 入 总 计	684.25	支 出 总 计	684.25	684.25	0.00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比2020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	**	1	2	3	4	5	6
	合计	396.81	684.25	684.25	0.00	287.44	7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10	22.77	22.77	0.00	2.67	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7	30.90	30.90	0.00	10.23	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74	12.55	12.55	0.00	-8.19	-39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329.40	618.03	618.03	0.00	346.17	127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1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服务支出	运转类支出
**	**	1	2	3	4	5
	合计	684.25	502.66	21.77	29.82	13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0.94	120.94	0.00	0.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5.61	95.61	0.00	0.00	0.00
30103	奖金	194.38	194.38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9.53	19.53	0.00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90	30.90	0.00	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55	12.55	0.00	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1	0.31	0.00	0.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44	28.44	0.00	0.00	0.00
30201	办公费	7.60	0.00	0.00	2.60	5.00
30202	印刷费	2.00	0.00	0.00	0.00	2.00

30204	手续费	1.00	0.00	0.00	1.00	0.00
30205	水费	2.00	0.00	0.00	2.00	0.00
30206	电费	3.00	0.00	0.00	3.00	0.00
30211	差旅费	3.00	0.00	0.00	0.00	3.00
30226	劳务费	100.00	0.00	0.00	0.00	1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0.00	0.00	0.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4.00	0.00	0.00	4.00	0.00
30229	福利费	2.00	0.00	0.00	2.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0.00	0.00	0.00	1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22	0.00	0.00	15.22	5.00
30302	退休费	21.77	0.00	21.77	0.00	0.00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说明: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 目 名 称		污染防治攻坚战执法经费			
部 门 名 称		濮阳市生态环境局			
单 位 名 称		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各项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执法行动,有效减少环境违法行为发生,促使全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度减少,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颗粒物浓度下降,优良天数上升,为2035年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濮阳目标基本实现打下坚实基础。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排污单位“一体化”专项执法工作,推动分类、分段式执法检查全方位“体检式”执法检查方式	对全市重点排污企业单位进行全面检查,污染物排放有所减少,环境质量明显改善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	对全市重点污染源企业抽查比例不少于20%;对一般污染源企业按照1:2抽查比例开展抽查检查	
			开展环境监察稽查工作	对辖区内50%以上的县实施环境监察稽查,严格按照日常稽查、专项稽查、调查取证等三大类稽查方式,并于11月底前完成年度稽查工作	

		开展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专项执法行动, 查处纠正突出生态环境问题, 提升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质量, 防范化解环境风险隐患, 助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对重点入河排污口、工业企业、畜禽养殖、固体（危险）废物堆存点、采矿采砂场和其他场所进行重点排查核查, 此类生态环境问题的发生逐年减少	
		开展全市砖瓦企业专项执法检查工作	全市砖瓦窑企业实现联网率100%, 砖瓦窑行业环境违法行为逐年下降	
		开展消耗臭氧层物质执法检查工作	对全市涉 ODS 重点行业企业进行执法检查, 涉 ODS 环境违法问题明显减少	
		危险废物专项整治工作	对全市涉危险废物的企业进行全面排查, 做到精准打击违法行为, 危险废物频发态势明显减少	
		挥发性有机物污染专项执法	臭氧污染明显下降, 空气质量明显好转	
		开展辐射安全、危险废物相关专项执法工作, 排查辐射安全、危险废物安全隐患	辐射安全、危险废物安全隐患逐年减少	
	质量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专项行动, 实战练兵, 加速推进铁军建设	立案数量、案卷质量有所提升	
		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	实现“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	
	时效指标	开展各项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执法行动, 确保“十三五”规划和打赢蓝天保卫战圆满收官, 如期完成打赢蓝天保卫战既定目标任务	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目标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	改善	
			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改善满意度	上升	
		生态效益指标	打赢蓝天保卫战，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	推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境污染治理合力	形成	
	环境质量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不断提升	